**文藻外語大學教育實習課程跨區實習申請書**

申請實習期間：□ 學年度上學期 （自 年8月1日起至 年1月31日止）

□ 學年度下學期 （自 年2月1日起至 年7月31日止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系(所) |  | | | 學號 |  | | | 姓名 |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| | 手機 |  | | | 資格 | □自費生 □公費生  □(中)低收入戶學生 |
| 性 別 |  | 出生日期 | 年　 月 日 | | | E-mail |  | | |
| 通訊地址 | | ⬜⬜⬜ 縣（市） 鄉鎮市區 里 鄰  路（街） 段 巷 弄 號 樓 | | | | | | | |
| 戶籍住址 | | ⬜⬜⬜ 縣（市） 鄉鎮市區 里 鄰  路（街） 段 巷 弄 號 樓 | | | | | | | |
| 跨區實習原因  (需詳述) | |  | | | | | | | |
| 申請教育實習縣巿 | |  | | | | | | | |
| 教育實習機構由中心師長討論議定，申請人不得自行與機構簽訂實習文件。 | | | | | | | | | |

申請人： (簽章)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1. 依本中心「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辦法」第十條之規定，教育實習機構之遴選原則如下：

(一)地理位置便於本校輔導者(高雄市、臺南縣市、屏東縣市之簽訂實習契約學校) ， 跨區實習者，需先填寫申請書。

(二)行政組織健全、合格師資充足及軟硬體設施齊備，足以提供充分教育實習環境者。

(三)曾獲主管機關校務評鑑評定優良或通過基礎評鑑者。

(四)經本中心教師推薦者。

1. 本表請於預計實習年度前一年之**11月15日前**自行交至師資培育中心。

承辦人： 主任：